

(上接A30版)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某投资者赎回10万份A类基金份额，份额持有期限100天，对应赎回费率为0.20%，假设赎回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100,000×0.100×(1-0.20)=88,000元

赎回费用=100,000×0.0020=220元

净赎回金额=100,000-0.00-220=109,780元

即：投资者赎回10万份A类基金份额，份额持有期限100天，假设赎回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元，则其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109,780.00元。

4.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

赎回金额将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单位净值为基准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计算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5.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日每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日每基金份额余额总数。

计算日每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日每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日每基金份额余额总数。

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日收市后计算，并于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公告时间。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6.申购与赎回的注册登记：

1.投资者于T日申购基金成功后，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增加权益并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投资者自T+2日起有权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2.投资者于T日赎回基金成功后，在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扣减权益并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交易场所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最迟于开始日前两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发生下列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收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3.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时。

4.基金交易场所交易时间非常非正常时，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5.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6.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可能会影响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7.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申购业务。

八.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及处理

发生下列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收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3.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或延缓接受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时。

4.连续两个或两个以上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

5.接受某笔或某些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6.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赎回业务。

九.暂停或停止申购的条件及处理

发生下列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或停止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收投资者的申购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3.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或停止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时。

4.连续两个或两个以上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

5.接受某笔或某些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6.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或停止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申购业务。

十.巨额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及处理

发生下列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收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3.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

4.连续两个或两个以上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

5.接受某笔或某些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6.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赎回业务。

十一.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若本基金在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值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即认为发生了巨额赎回。

十二.巨额赎回的确认

若本基金在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值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即认为发生了巨额赎回。

十三.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若本基金在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值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即认为发生了巨额赎回。

十四.巨额赎回的公告

当发生巨额赎回或延期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

十五.巨额赎回的临时公告

当发生巨额赎回或延期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认为有能力支付投资人的全部赎回申请时，按正常赎回程序执行。

十六.巨额赎回的暂停公告

当发生巨额赎回或延期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认为有能力支付投资人的全部赎回申请时，按正常赎回程序执行。

十七.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十八.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十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一.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三.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四.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五.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六.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七.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八.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二十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一.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三.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四.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五.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六.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七.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八.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三十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一.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三.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四.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五.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六.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七.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八.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十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一.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三.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四.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五.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六.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七.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八.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五十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一.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三.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四.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五.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六.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七.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八.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六十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七十.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恢复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七十一.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暂停

基金管理人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应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